

正本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HX-YGK-ZBCG-2023-01

项目名称：2022 年东干渠工程部分排气阀井市电引入项目

签订日期：2023年 2月

合 同 书

北京市南水北调环线管理处通过公开招标形式确定北京广爱欣电器设备安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为 2022 年东干渠工程部分排气阀井市电引入项目的中标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现双方经过协商，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本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南水北调环线管理处

乙方：北京广爱欣电器设备安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一、项目服务内容

第 1 条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2023 年 4 月 20 日

第 2 条 服务地点：东干渠工程 3、7、8、13、14 号排气阀井

第 3 条 服务内容：部分排气阀井市电引入

第 4 条 服务要求：详见附件

二、合同总价

第 5 条 本合同价总价为¥1295343.18 元。

第 6 条 应当认为乙方已经彻底查清，并在合同价格中充分考虑到了以下几项：

- (1) 影响到合同价格的全部条件和情况；
- (2) 完成项目中所有可能出现的情况；
- (3) 现场的综合情况；
- (4) 现场总的劳务情况。

三、支付条款

第 7 条 乙方开户信息

单位名称：北京广爱欣电器设备安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农商银行

账号：0113000103000008339

第 8 条 付款方式为电汇或银行支票。

第 9 条 支付进度：

(1) 首付款：首付款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50%，首付款包含 5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00%农民工工伤保险费。供应商提交首付款申请后，28 日内采购人完

成审核支付。首付款最终抵作工程款。

(2) 进度支付：实施完成且验收通过后，支付剩余 50%的合同款。

四、履约保证金

第 10 条 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 10 %，即129534.32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玖仟伍佰叁拾肆元叁角贰分），以银行保函的形式，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函要求为无条件、不可撤销，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1 条 服务期满且合同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采购人提出保函退还申请，采购人收到申请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该履约保函。若合同期内乙方发生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扣除该履约全部金额。若乙方未明确需采购人退还保函，待保函失效后，采购人有权销毁。

五、采购人权责

第 12 条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第 13 条 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对乙方工作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要求乙方进行必要的说明。

第 14 条 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及自身的合理需要，及时得到乙方的支持服务。

第 15 条 甲方应配合乙方完成各项工作，有条件的情况下，为乙方项目实施提供便利。

第 16 条 合同期间，甲方组织相关部门对乙方完成的项目进行阶段考核，考核不合格时，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六、乙方权责

第 17 条 乙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实际工作情况，编制本项目工作服务方案，并报采购人相关部门审核。

第 18 条 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服务，并根据采购人需要，及时优化服务方案。

第 19 条 乙方应保证工作满足合同、国家规定的相关技术标准及采购人提供的相关标准要求。

第 20 条 乙方实施的各项工作，如经采购人检查、考核不合格的，乙方应按采购人要求立即整改，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 21 条 乙方的工作人员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国家及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从事岗位工作

的相应技能和资格，如因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对于不符合要求的人员，采购人随时有权要求乙方更换。

第 22 条 乙方应对其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并形成安全培训记录，保证人员具备相应的安全责任意识和自我保护技能。

第 23 条 乙方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管理，须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不得违章指挥和违规操作。由于乙方管理不力或工作人员自身原因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 24 条 乙方要做好现场环境保护工作，不得违反北京市各项环境保护规定。

第 25 条 乙方负责现场的协调管理工作，妥善处理项目周边社会关系。

第 26 条 乙方应根据项目参与人员身体健康情况，并结合工作特点及时替换身体素质不适合该项工作的人员。因该项工作开展不到位，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人员在工作或上下班途中发生疾病、工伤、交通事故或其他任何人身、财产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负责解决，所需赔偿、补偿费用或其他善后措施均由乙方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第 27 条 乙方工作开展过程中，除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外，还须严格执行采购人相关管理制度、经采购人相关部门审核通过的服务方案及合同后附的服务要求。

第 28 条 乙方负责项目实施手续办理、占地等相关协调工作，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七、信息和保密

第 29 条 乙方应准确系统地建立服务过程中的文档和记录，其形式和详细程度应符合其专业水平，并允许采购人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进行检查和复印。

第 30 条 对于双方相互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另一方须以合理和合适的方式或按照适用的专业标准保密这些资料。未经提供方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将这些资料通过任何方式透露给第三方。但采购人合理使用所获得的项目成果则不在此列。

第 31 条 采购人向乙方提供的资料、档案均属于采购人的财产，当项目完成或终止后，应采购人要求，乙方须归还这些资料和档案（包括拷贝）。

第 32 条 本项目形成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第 33 条 未经采购人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成果公开或透露给第三方。

第 34 条 在任何时候，不论是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合同终止以后，对双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事务、业务或操作方法以及采购人系统的配置等（下称秘密信息）实行严格保密。除非另一方书面授权或该方在本项目下开展业务活动需要，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人透露任何秘密信息。

八、违约与赔偿

第 35 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了合同规定，履约方提出索赔，则违约方应对由于其违约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事宜负责，并向履约方赔偿。

第 36 条 乙方未通过采购人考核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直至终止合同，如终止合同，除停止向乙方支付各项款项外，对于已支付的合同款，乙方应给予退还，同时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并保留追索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第 37 条 因乙方工作人员失职造成采购人或第三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雇主责任，先行赔偿采购人或第三方损失。乙方在接到采购人的违约赔偿要求后，应该在 20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人要求给予赔偿。

第 38 条 如采购人逾期付款，从逾期之日起，按“违约金 = 所涉金额 * 1% * 逾期天数”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最高不超过所未付款金额。

第 39 条 任何一方对另一方的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所造成的直接损失。

九、验收条件及方式

第 40 条 乙方完成本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后，应按国家规定、行业规定及采购人要求在 15 个工作日内整理本年度合同验收的资料。

第 41 条 在采购人正式验收前，乙方应组织相关人员对本项目进行自行验收，自行验收通过后，乙方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

第 42 条 采购人对乙方项目完成情况及档案资料进行验收后，验收合格的项目由采购人出具合同验收单；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由乙方在 20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整改，并再次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

第 43 条 验收合格后，乙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人要求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技术档案及项目管理资料，作为项目归档资料。

十、争议的解决

第 44 条 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出现任何争议，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

第 45 条 双方协商不能达到一致时，向采购人办公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第 46 条 除提交诉讼的部分外，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与终止

第 47 条 合同签订方式为书面形式。

第 48 条 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第 49 条 双方履行完各自的责任、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十二、工程保修

第 50 条 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起，保修期为 1 年。

第 51 条 保修期内，乙方应负责工程的全部日常维护和缺陷修复工作。

第 52 条 采购人在保修期内使用工程和工程设备过程中，发现新的缺陷和损坏或原修复的缺陷部位或部件又遭损坏，则乙方应按采购人的指示负责修复，直至经采购人检验合格为止。采购人应会同乙方共同进行查验，若经查验确属由于乙方施工中隐存的或其他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的缺陷或损坏，应由乙方承担修复费用；若经查验确属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由于采购人责任造成的缺陷或损坏，则应由采购人承担修复费用。

第 53 条 保修责任在保修期满后终止，若保修期满后还有缺陷未修补，则需待乙方按采购人的要求完成缺陷修复工作后终止保修责任。尽管保修期满，采购人和乙方均仍应对保修期内尚未履行的义务和责任负责。

十三、其他

第 54 条 根据本合同发出的任何通知应以书面写成，按本合同所载地址送达，双方均保证在本合同所提供的地址、电话、电子邮件、手机、微信等为有效联系方式，一方以上述方式联系不到对方（地址不详或查无此人等）或者对方拒收，以邮件回执上的日期视为送达之日。

第 55 条 本合同的内容及其有关的附件是甲乙双方关于此次合作所最终确定的全部内容，甲乙双方均承认其已审阅、理解本合同及相关附件的内容，并同意取代甲乙双方之间此前关于此次合作所做出的任何口头或书面

的承诺。

第 56 条 如甲乙双方通过电子邮件进行通讯联系，在传送文件前，必须与收件人联系，传送后应对传送内容予以确认。

第 57 条 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肆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壹份，采购人执副本叁份，乙方执副本壹份，正、副本及附件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十四、补充条款

第 58 条 合同执行过程中，因项目执行条件改变，造成本项目取消，采购人将于取消日前 30 天通知乙方解除合同，乙方须无条件接受，并承诺放弃提出任何赔偿要求的权利。

甲方：（盖章）

北京市南水北调环线管理处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亦庄镇三海子东路
临 1 号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3 年 2 月 7 日

乙方：（盖章）北京广爱欣电器设备安装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肖乾

日期：2023 年 2 月 7 日

附件 1:

服务要求

1. 项目简介

北京市南水北调环线管理处管辖的东干渠工程沿线共有 58 座排气阀井（其中 50 座为无人值守排气阀井）、6 座排空井、2 座调压井。目前沿线 50 座无人值守排气阀井均未接入市电，每座排气阀井安装自动化安防系统摄像头和交换机、风机，部分阀井安装了安全监测系统设备，自动化设备运行的电源供应是由站内的太阳能光伏板提供，由于光伏板对光照及环境要求较高，导致光伏供电可靠性差。东干渠工程 2017 年开始运行，至今已五年有余，电池老化严重，供电不稳定，从 2021 年开始经常出现视频图像无法采集传输情况。因未通市电，阀井内安装的照明设备通风设备需巡查人员携带发电机才能使用，且井内环境潮湿，设备经常出现故障，巡查人员还需携带通风机，给工程运行安全及井下设备巡查和维护带来不便，考略引入市电保障沿线排气阀井正常用电需求。

本项目为 2022 年东干渠工程部分排气阀井市电引入工程，工程位于朝阳区，共涉及 5 个阀井，包括 3、7、8、13、14 号排气阀井。每个排气阀井负荷为潜水泵预留供电 3kw、排烟风机供电 1~3kw、低压照明 1kw 内供电等系统。综合 10kw 以内的供电设施，预留 5kw 用电空间。电源来源就近电力变压器，设置带有互感器电表箱、控制箱等设备，来满足排气阀井用电需求。

2. 项目特点

阀井供电施工为野外施工，阀井的基础设施完成，已投入使用。阀井内含有低压配电柜，低压线路及监控设施。新做线路施工时尽量避开低压线路。在施工过程中，人员应仔细核查现场情况，落实地埋线管位置，尽量不破坏原始结构，为今后施工打下良好的基础

设备安装主要包括电表箱安装、分级配电箱的安装、井内风机安装、井内照明灯具、现有电气二次供电线路安装、互感器安装及相关供电线路接引等。

3. 参考标准

- (1) 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 (GBJ300-88)
- (2)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J243-82)
- (3) 通风与空调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GBJ304-88)

- (4) 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TJ305-75)
- (5)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高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 (GBJ147-90)
- (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力变压器、油浸电抗器、互感器施工及验收规范 (CBJ148-90)
- (7)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每线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J149-90)
- (8)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J232 — 82)
- (9) 电气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GBJ303-88)
- (10)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 (GB50150-91)
- (11)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168-92)
- (12)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169-92)
- (13)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盘、柜及二次回路、结线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171-92)
- (14)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1KV 以下配线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58-96) I
- (15)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照明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59-96)

4. 服务内容

完成东干渠工程 5 处排气阀井引入市电项目实施工作。主要包括设备材料采购、安装、防火封堵、试验、调试、协调、供电验收、带电接火等满足交付运行的全部工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及相关服务。详见招标文件技术条款。

5. 计划工期：合同签订后~2023 年 4 月 20 日。

6. 技术要求

(1) 项目实施完成后，编制竣工图。

(2) 电气工程

配电站：各阀井附近变压器进行供电，负责本系统的全部负荷。

照明：各阀井均有独立照明控制回路，照明系统为 12-24V 低压照明，采用单项二线制，并设漏电开关保护，根据井深分层安装 4 套 (40W) LED 防水、防爆灯具，照明开关置于井上。增加一根 JKJYJ-4 型 PE 保护接地线。照明的控制分为就地控制、集中控制系统。

动力：各阀井风机、水泵均设独立的控制系统(控制开关预留位置需在井上)。控制系统具有按钮启停功能、过热保护功能、漏电保护功能、信号指示功能。

电气二次：为现有电气二次系统设备供电，线路接引至电气二次户外设备间。

配电箱：采用不锈钢材质，分级设置，室外防雨、防雷、接地保护。

电缆、导线的敷设：所有的电缆采用套管保护，电缆及套管均采用 YJV 防水、防晒、阻燃、防拉力、抗老化、电力电缆。（如需地埋电缆需做好标识及保护装置）

（3）通风系统

每个阀井设机械排风 1 台，防鼠网 1 套，设置镀锌角钢减震支架。利用原来的通风口进行改造安装。

（4）现场配电箱及照明等设备需配备现场线路图。

（5）除风机、照明等设备控制系统外需预留空开一个，预留 220V 及 380V 防雨五孔插座各一个。

附件 2:

费用及工程量清单

序号	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1	南水北调东干渠排气阀井市电引入工程 3#	23.843815	
2	南水北调东干渠排气阀井市电引入工程 7#	33.779122	
3	南水北调东干渠排气阀井市电引入工程 8#	16.322894	
4	南水北调东干渠排气阀井市电引入工程 13#	37.25724	
5	南水北调东干渠排气阀井市电引入工程 14#	18.331247	
	总价	129.534318	